|  |
| --- |
| **2021年上饶市司法局行政复议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为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根据《上饶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市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本单位对2021年行政复议工作经费进行了自评，现将评价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行政复议是通过司法行政部门依法纠正违法或不当的行政行为，实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目的，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在解决行政争议、建设法治政府、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行政复议不收费，由同级财政全额保障。“行政复议项目”由本单位负责，主要承办市政府的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事项，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应诉；指导全市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工作。

**2.立项目的**

本项目为加强行政复议项目的资金管理，规范全市行政复议项目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合理行政，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正确实施，维护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二）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1.项目主要内容**

对全市行政复议工作进行指导管理，具体承担市政府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工作。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复议工作。负责掌握全市行政复议的工作情况，综合分析，收集、整理、上报、通报各类工作信息，协调处理相关事务，开展专题调研，起草重要文件和会议报告。

**2.项目执行标准**

本单位制定了相关的行政复议工作制度，包括行政复议工作报告办法、行政复议听证工作规则行政复议和解调解决办法，并拟定了行政复议的流程图。

**3.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

**4.资金使用情况**

行政复议项目支出预算为30万元，于2021年全部拨至本单位，资金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项目的真实性、项目资金的到位率和使用率、项目执行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看到项目的问题及不足，不断调整和改进工作方法，查漏补缺，提高项目实施单位工作效率，为今后的项目实施提供参考，以制定更合理的项目计划方案。

**（二）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通过调研，对相关文件的解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按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及相关的工作程序和步骤，通过专家组的评审，并按照专家评审意见确定的工作方案，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框架**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科学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投入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过程指标（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产出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效果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采取数据对比，标准和抽样调查相结合，同时辅以访谈、研讨、审计等方法。

调查对象和范围：

抽样方法：社会公众、服务群众、在职人员填写问卷调查。

**（四）证据收集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抽查部分银行凭单、会计凭证等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大致分为评价准备工作、项目单位自评价、审核分析材料、综合分析评价四个阶段。

**1.评价准备工作**

本单位为此次评价工作组织者，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组织项目实施科室布置相关自评工作，并组成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本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项目单位自评**

项目实施单位组织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员对项目内容、项目组织、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项目绩效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总结、分析，填报了绩评基表，撰写了项目自评报告。

**3.审核分析材料**

本所项目组对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实。

**4.综合分析评价**

本所项目组对有关材料进行分析整理，按照绩效评价要求，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形成了绩效评价。

**（六）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评价组在整个绩效评价过程中，根据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和分析项目数据，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秉着客观、公正的评价原则，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项目投入指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审理行政复议案件，项目符合政策法规及各级政府的相关规定。相关性：项目制定是与部门职能相关。真实性：与项目相关的费用支出真实。预算资金到位率达100%。

**2.项目过程指标**

行政复议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标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制定了相应的监控机制，原始凭证符合要求，手续齐全，资金及时结算且手续合规。

**3.项目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行政复议项目的推进显著优化了社会法制环境，为我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提供制度支撑，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升级明显；社会效益：行政复议案件数量明显增长，其主要原因是部门通过开展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增强了行政复议办案力量，畅通了行政复议申请渠道，规范了行政复议受理工作，增强了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感。行政复议项目的进行，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可持续影响，行政复议项目的进行对我市有良好发展，项目的可持续性长。

**4.项目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通过开展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增强了行政复议办案力量，畅通了行政复议申请渠道，规范了行政复议受理工作，人民群众更加信赖并积极通过行政复议维护其合法权益。社会群众对行政复议项目的结果满意度达到98%。

**四、综合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的评价，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主要结论**

1．绩效评价结果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作为业务管理部门每年安排该项工作的参考。

2．通过绩效评价结果了解本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状况，分析诊断单位内部管理问题，促进单位树立绩效意识、管理意识和责任意识。

3.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补充和完善本单位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规范项目的管理和监督、资金的分配和使用，以便对今后其他项目以绩效评价的方式衡量项目的产出结果和效益目标，促进项目管理科学化。

**五、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规划准备充分。制定了较完善的活动方案，对活动对象、内容、要求、责任分工等进行了规范，使项目得以顺利实施。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前期规划不足。项目资金的使用未设定相应的预算指标，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使得项目没有明确的考核标准。

**(三)建议和改进举措**

需制定明确的绩效指标与制度，使得项目实施能严格按制度执行，确保项目完成质量度高，加强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